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文件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福建省武夷山市永兴 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违规行为调查处理的通告

(2026 年 22 号)

按照《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办法(试行)》(农办财〔2017〕26号)等相关规定和程序,经调查核实、约谈告知等程序后,现就福建省武夷山市永兴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兴公司”)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违规行为的调查处理结果通告如下。

经调查核实认定,永兴公司 2016—2020 年参与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实施期间,其制造的部分产品实际参数配置与检验报

告不符，具体为：YX-6CW50 型茶叶萎凋机有 8 台有效总摊叶面积与检验报告不符、6CZ-110B 型茶叶做青机有 7 台滚筒直径与检验报告不符、6CZ-120B 型茶叶做青机有 4 台滚筒直径与检验报告不符、6CZ-110 型茶叶做青机有 2 台滚筒直径和回转电动机与检验报告不符。

上述行为属于《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办法（试行）》（农办财〔2017〕26 号）所规定的“销售的补贴产品配置与检验报告主参数配置不符”较重违规行为。

按照《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办法（试行）》（农办财〔2017〕26 号）等文件规定，综合考虑永兴公司多次发生违规行为、未主动报告相关违规行为等因素，对永兴公司作出以下处理：（一）自 2026 年 4 月 7 日（封闭产品的时间）起，取消永兴公司已列补的茶叶做青机、茶叶萎凋机 2 类机具全部产品（具体为永兴公司 6CZ-110B 型茶叶做青机、6CZ-120B 茶叶做青机、6CZ-120 型茶叶做青机、6CZ-110 型茶叶做青机、YX-6CW30 型茶叶萎凋机、YX-6CW50 型茶叶萎凋机 6 款产品）的补贴资格，即自 2026 年 4 月 7 日起销售的相关产品不能享受农机购置补贴，其中永兴公司 6CZ-110B 型茶叶做青机、6CZ-120B 茶叶做青机、6CZ-120 型茶叶做青机、6CZ-110 型茶叶做青机 4 款产品之前已被取消补贴资格，本次不再处理。对补贴资格被取消前，购机者已购置且经核查未发现违规问题的补贴产品，可按规定向购机者兑付补贴资金。（二）自 2026 年 4 月 7 日（封闭产品的时间）起，暂停永兴公司已列补的其他产品（具体为永兴公司 6CST-110S 型

茶叶杀青机、5LS-20 型热风炉、5LS-30 型热风炉、5LS-520 型热风炉 4 款产品）补贴资格 6 个月。在暂停期间销售的相关产品不能享受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对补贴资格被暂停前，购机者已购置且经核查未发现违规问题的补贴产品，可按规定向购机者兑付补贴资金。暂停期满后，永兴公司可按程序申请恢复相关产品的补贴资格。（三）对不符合列补条件的 21 台补贴机具，永兴公司要按照《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产品违规经营行为处理办法（试行）》有关条款，退回补贴资金 23.388 万元。（四）永兴公司要在 2026 年 10 月 7 日前对之前补贴的农机具全面开展自查，主动报告存在的违规行为并接受处理。2026 年 10 月 7 日之后，如再次发现永兴公司在以往参与购机补贴政策实施过程中存在较重或严重违规行为的，将依法依规加重处理。

永兴公司要汲取教训，其他参与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的农机制造、销售企业也要引以为戒，加强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政策学习，严格遵守有关规定要求，切实履行好主体责任义务和相关承诺事项，规范参与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此件主动公开）

福建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6 年 7 月 12 日印发

